

粤港澳大湾区标准创新联盟

大湾区标准创新联盟秘（2026）35 号

关于征求《智慧社区养老服务机构评价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等两项团体标准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随着粤港澳大湾区老龄化进程持续加快，智慧养老机构、智慧养老社区作为重要服务载体，智能适老设备作为核心配套，在提升养老服务智能化、构建“15 分钟养老服务圈”、保障老年人安全等方面发挥关键作用。但目前养老服务领域仍存在部分关键标准供给不足、跨区域规则衔接不畅等问题，已成为制约行业提质增效和区域养老服务一体化发展的主要瓶颈。

此前，粤港澳大湾区标准创新联盟已于 2026 年 5 月 9 日至 6 月 12 日就《智慧养老社区评价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《智慧养老机构评价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》两项团体标准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结合各单位及专家反馈意见，起草组对两项标准进行修订完善。其中，《智慧养老社区评价规范》更名为《智慧社区养老服务机构评价规范》，《智慧养老机构评价规范》名称保持不变，内容均已同步优化。

为进一步提升标准科学性、适用性，现再次将《智慧社区养老服务机构评价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《智慧养老机构评

价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》2项标准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请各有关单位认真审阅，提出修改意见，并于2026年8月29日前将意见反馈表以邮件形式反馈给起草单位负责人。

特此函告。

联系人：王星瑶

联系电话：18026942267

邮箱：SZAS_1983@163.com

- 附件：1. 《智慧社区养老服务机构评价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2. 《智慧社区养老服务机构评价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编制说明》
3. 《智慧社区养老服务机构评价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意见反馈表》
4. 《智慧养老机构评价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5. 《智慧养老机构评价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编制说明》
6. 《智慧养老机构评价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意见反馈表》

粤港澳大湾区标准创新联盟秘书处

2026年7月29日